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临 2022-073 号
债券代码：163113	债券简称：20 象屿 01	
债券代码：163176	债券简称：20 象屿 02	
债券代码：175369	债券简称：20 象屿 Y5	
债券代码：175885	债券简称：21 象屿 02	
债券代码：188750	债券简称：21 象屿 Y1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主体声明与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门象屿”）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作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或其一致行动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系象屿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就一定期间内不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事宜分别声明及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厦门象屿股票的相关规定；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函出具日，本公司声明不存在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买卖厦门象屿股票的行为；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承诺不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买卖厦门象屿股票的行为。

2、若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买卖厦门象屿股票的，违规买卖厦门象屿股票所得收益归厦门象屿所有，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公司将本声明与承诺函提交给厦门象屿，同意由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进行信息披露。

4、若本声明与承诺函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5、本公司承诺本声明与承诺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8日